

# 郑州轻工业大学第三十八届田径运动会 竞赛规程

## 一、主办单位

郑州轻工业大学体育运动委员会

## 二、竞赛时间及地点

2024年4月25-26日，科学校区田径场

## 三、参赛单位及运动员参赛号码

### (一) 学生组（号码布为布制白底红色字样）

电气信息工程学院	0101-0200	机电工程学院	0201-0300
食品与生物工程学院	0301-0400	烟草科学与工程学院	0401-0500
材料与化学工程学院	0501-0600	艺术设计学院	0601-0700
经济与管理学院	0701-0800	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	0801-0900
软件学院	0901-1000	国际教育学院	1001-1100
政法学院	1101-1200	马克思主义学院	1201-1300
外国语学院	1301-1400	数学与信息科学学院	1401-1500
电子信息学院	1501-1600	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	1601-1700
建筑环境工程学院	1701-1800	新能源学院	1801-1900
合作办学联队	1901-1990		

## (二) 教工组 (号码布为布制白底黑色字样)

机关一分工会	2101-2200	机关二分工会	2201-2300
保卫处	2301-2400	禹州实习实训基地综合服务中心	2401-2500
图书馆	2501-2600	档案馆	2601-2700
附属学校	2701-2800	后勤保障服务中心	2801-2900
郑州轻大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	2901-3000	校医院	3001-3100
电气信息工程学院	3101-3200	机电工程学院	3201-3300
食品与生物工程学院	3301-3400	烟草科学与工程学院	3401-3500
材料与化学工程学院	3501-3600	艺术设计学院	3601-3700
经济与管理学院	3701-3800	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	3801-3900
软件学院	3901-4000	国际教育学院	4001-4100
政法学院	4101-4200	马克思主义学院	4201-4300
外国语学院	4301-4400	数学与信息科学学院	4401-4500
电子信息学院	4501-4600	能源与动力工程学院	4601-4700
建筑环境工程学院	4701-4800	新能源学院	4801-4900
工程训练中心	4901-5000	离退休职工工作处	5001-5100

## 四、报名办法

(一) 凡我校统招在校生、各学院分工会、行政后勤分工会教职工、留学生与外籍教师, 75周岁以下, 身体健康者, 均可报名参加。

(二) 各单位报领队 1 人、教练员 2 人。各单位学生组每项可报运动员 3 人；教工甲组、乙组、丙组，每组每项可报运动员 2 人。

(三) 参赛运动员每人均限报两项，并可兼报接力。接力项目各单位男、女每项限报一队。

(四) 请各单位参赛负责人填写报名表时，注意字迹清楚，每一位运动员的号码必须按照规定数字区间编写。未按要求填报者，将取消参赛资格。

(五) 请各单位参赛负责人务必将纸质版报名表(需加盖单位公章)于 2024 年 4 月 7 日 17:00 前交送到科学校区体育馆南边办公楼二楼 204 房间，联系人：李甲木老师，联系电话：17837317595。电子版报名表发送至校体委邮箱：xtw@zzuli.edu.cn。未按时交送报名表的单位，视为自动弃权，一律不再受理。

(六) 留学生随国际教育学院报名，外籍教师随机关一分工会报名，且不占原学院、分工会名额。

## 五、竞赛项目

### (一) 学生男子组

110 米栏(栏高 0.84 米) 100 米 200 米 400 米 800 米 1500 米 3000 米 4×100 米接力 4×400 米接力 跳高 跳远 三级跳远 铅球 (7.26kg)

### (二) 学生女子组

100 米栏(栏高 0.76 米) 100 米 200 米 400 米 800 米 1500 米 3000 米 4×100 米接力 4×400 米接力 跳高 跳远 三级跳远

铅球（4kg）

### （三）教工组

甲组（35 岁以下，含 35 岁）

男子：篮球投篮 足球射门 羽毛球掷远 排球发准 4×100 米  
接力 跳远 铅球（7.26kg）

女子：篮球投篮 足球射门 羽毛球掷远 排球发准 4×100 米  
接力 跳远 铅球（4kg）

乙组（36 岁至 45 岁，含 45 岁）

男子：篮球投篮 足球射门 羽毛球掷远 排球发准 4×100 米  
接力 跳远 铅球（5kg）

女子：篮球投篮 足球射门 羽毛球掷远 排球发准 4×100 米  
接力 跳远 铅球（4kg）

丙组（46 岁至退休）

男子：篮球投篮 足球射门 羽毛球掷远 排球发准 垒球掷准

女子：篮球投篮 足球射门 羽毛球掷远 排球发准 垒球掷准

丁组（离、退休人员）

男子：篮球投篮 足球射门 羽毛球掷远 垒球掷准 门球击准

女子：篮球投篮 足球射门 羽毛球掷远 垒球掷准 门球击准

## 六、竞赛办法

（一）执行国家体育总局审定最新《田径竞赛规则》。

(二) 大会提供比赛器材，运动员不得使用自备器材。丁组门球击准项目需自备器材。

(三) 径赛运动员必须在胸前和背后佩戴布制号码布，田赛跳远/跳高项目运动员可仅在胸前佩戴一枚号码布，号码布由各单位按标准自制，否则不准参赛。

(四) 学生组径赛项目的 100 米增加复赛赛次，按照预赛成绩录取前十六名进入复赛，复赛后再按成绩录取前八名进入决赛；200 米、400 米分预赛和决赛两个赛次（不含接力项目），按预赛成绩录取，取前八名参加决赛，其余径赛项目均按预决赛成绩录取前八名。田赛项目按预赛成绩录取前八名参加决赛。

(五) 教工组径赛项目按成绩录取前八名。田赛项目按预赛成绩取前八名参加决赛。

(六) 凡在比赛中出现冒名顶替、弄虚作假、带跑或进入比赛场地干扰比赛的人员，一经发现取消其比赛资格和名次，通报批评，取消该单位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资格。

## **七、录取名次、计分和奖励办法**

### **(一) 单项奖**

学生组：各项均取前八名，按 9、7、6、5、4、3、2、1 计分，接力项目取前三名、加倍计分，按 18、14、12 计分。其中，每项不足 8 名运动员参加的项目递减一名录取计分，不足 3 名运动员（含 3 人）参加的项目，只计成绩不记分。

教工组：甲、乙、丙组取前八名，按 9、7、6、5、4、3、2、1 计

分，接力项目取前三名，加倍计分，按 18、14、12 计分。其中，每项不足 8 名运动员参加的项目递减一名录取计分，不足 3 名运动员（含 3 人）参加的项目，只计成绩不计分。

## **（二）团体奖**

按各单位运动员在各项中的得分总和分别排列团体名次，如遇两队或两队以上积分相等，以破纪录次数多者名次列前，如仍相等，以第一名获得次数多者名次列前，依此类推。

学生组：男、女团体总分前三名；男子团体前三名；女子团体前三名。

教工组：团体总分前三名。

（注：留学生与外籍教师只记录名次，不计总分。）

## **（三）破纪录**

破学校田径运动会记录加 10 分，破学校田径最高纪录加 20 分（注：在同一项目中，一名运动员先后多次破纪录，按最高分只加一次）。

## **（四）体育道德风尚奖**

名额十个

八、本规程未尽事宜另行通知。（本规程最终解释权归校体委所有）

郑州轻工业大学体育运动委员会

2024 年 3 月 26 日